##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同意补选欧阳钰清女士为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,同时,公司原监事会主席、股东代表监 事张雅丽女士正式离任。

2019年1月24日,公司监事会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,选举职工代表监事汪晓鸿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24日

